

2023 年青岛法院收结案数均居全省首位

执行到位金额 308.3 亿元 员额法官人均结案 422 件

■青岛财经日报/首页新闻 记者 刘瑞东 通讯员 朱本腾 吕佼

1月25日,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举行2024年度第二场新闻发布会,通报青岛两级法院2023年审判执行工作基本情况。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的开局之年。在青岛市委坚强领导和青岛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下,在青岛市政府、市政协及社会各界关心支持下,青岛两级法院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能动服务打头阵、当先锋,各项工作取得了新发展。全市法院受理案件35.8万件、办结35万件,均居全省法院首位;青岛中院受理案件3.1万件、办结3.1万件,均居全省中院首位。全市法院共有102个集体、170名个人获市级以上表彰,77项经验做法、225件典型案例在全国和省、市推广,涌现出“全国法院先进集体”青岛中院环资庭,“全国优秀法官”齐新,“全省最美女法官”纪晓昕、王晓晖等先进典型。

服务更高水平平安青岛建设。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全市法院审结一审刑事案件8220件,判处有期徒刑9121人。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审结涉黑恶犯罪案件15件72人,执行到位“黑财”2285万元,防止黑恶势力“死灰复燃”。严惩杀人、抢劫等严重暴力犯罪,依法惩治信息网络犯罪,持续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

提升作风能力和优化营商环境。开展“深化司



法作风能力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全市法院审结一审商事案件15.5万件。推动破产处置联动单位“再扩容”,审结破产案件185件。服务创新驱动发展,审结知识产权案件7276件。服务高水平对外开放,设立全省唯一的国际商事法庭,审结涉外、涉港澳台案件176件。承办中国-上合组织国家地方法院大法官论坛(2023),青岛涉外司法的国

际影响力显著提升。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审结环境资源案件1500件。

加快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防范化解金融领域风险,全市法院审结一审金融借款、民间借贷等案件8.3万件,审结非法吸收公众存款、集资诈骗等犯罪案件264件。做深做精“抓前端、治未病”,发出司法建议310件,诉前化解纠纷10.5万件,占全

省法院调解总数的六分之一。

依法推进法治青岛建设。与市政府联合召开府院联动协调会议,实现司法与行政良性互动、优势互补、效能叠加。监督支持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全市法院审结一审行政诉讼案件2480件,办结行政非诉执行案件2845件。持续助推城市更新和城市建设,举办首届行政审判、行政复议同堂培训,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连续4年100%,助力优化政务服务环境。

坚持公正高效开展执行。全市法院开展“春雷”“夏雨”“秋风”“冬暖”系列执行行动412次,执结案件8.3万件,执行到位金额308.3亿元,占全省法院的近五分之一。与12个单位深化常态化联动,在全国法院率先搭建“网格+执行”“定向询价+司法协税”“区块链+股权查控”等线上协作平台,努力打造解决执行难“青岛样本”。

全力提升审判工作质效水平。开展“质效提升年”活动,青岛中院出台20条硬核举措,加快推进审判管理现代化,全市法院审限内结案率同比提高4.9%,一审服判息诉率同比提高4.8%,平均结案时间同比缩短19.1天,员额法官人均结案422件,居全省首位。健全“一号通办、一网通办、一站通办”诉讼服务体系,网上开庭6.8万件、在线调解16.7万件、电子送达412.8万件次,青岛中院获评全省首批“有爱无碍”诉讼服务示范文明岗法院。

青岛中院发布2023年度刑事、民商事审判及执行十大案例

■青岛财经日报/首页新闻 记者 刘瑞东 通讯员 朱本腾 吕佼

在1月25日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举行的2024年度第二场新闻发布会上,青岛中院发布2023年度刑事、民商事审判及执行十大典型案例。

近年来,人民法院受理案件的数量持续增长、类型不断增多。青岛中院从2023年全市法院审判执行案件中梳理选取了社会关注度高、与人民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刑事、民事、执行十件典型案例发布,希望发挥这些典型案例在社会生活中的引领、示范、指导作用,震慑违法犯罪,提高公民依法维权意识,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部分典型案例

全国环评造假犯罪第一案宣判

【案情简介】

2020年,林某伙同朱某共谋伪造并出售环评报告资质顶,后林某指使汪某成立A、B两公司,让持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靳某、蒋某分别“挂靠”在A、B公司。靳某提供生活照片用于伪造环评文件中环评工程师到项目现场踏勘的证明。2020年9月至2021年2月期间,林某等人通过出售伪造挂靠环评师签字的环评资质顶的方式共形成927份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涵盖食品加工、建筑工程、石油化工等众多行业领域,获利79.91万元。其中以A公司名义出具的25份环评报告被审批部门依法撤销环评批复,3个建设项目被责令停产停业,给相关项目投资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100余万元。

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林某等四人的行为均构成提供虚假证明文件罪,判处林某有期徒刑3年,并处罚金50万元,分别判处其余三名被告人1年6个月至1年有期徒刑不等,并处罚金。

【典型意义】

该案系全国首起环评文件造假行为入刑案。

环境影响评价是专业严谨的评估论证,对协同推进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发挥着重要作用,该案依法严惩环评造假行为,彰显了人民法院对环评弄虚作假“零容忍”的态度和依法严惩的决心,有力地保护了良好生态环境。

破产重整助老牌名企重生

【案情简介】

青岛某配件有限公司以青岛某汽轮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向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该集团进行重整,青岛中院依法裁定受理。该集团的九家子公司也分别向青岛中院申请破产重整,管理人申请将九公司与集团实质合并重整。

青岛中院充分发挥府院联动机制作用,经过一年三个月的审理,集各方合力,经多轮沟通磋商,释法析理,组织召开三次债权人会议,两次对重整计划草案表决,2023年6月19日,青岛中院裁定批准该集团等十公司实质合并重整计划草案并终止重整程序,这起涉及职工1200余人、债权人近千家、债权债务达60余亿元、有较大社会影响的案件最终重整成功。

【典型意义】

该集团等十公司重整成功,既使企业得以重生,又盘活了有效资产,实现职工继续就业和债权人利益最大化,营造了良好营商环境,实现了政治效果、社会效果、法律效果的有机统一。

破产重整助力危困民企重生

【案情简介】

某国际海洋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在全球范围内承担了大量港口建设项目,在我国海洋工程勘察领域具有较高知名度。近年来,该公司因经

营不善陷入危机,多年积累的资质和信誉面临被清零的风险,无奈向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法院提出破产重整申请。

黄岛法院指导督促管理人创新采用“假马竞价”方式,确定资产拍卖底价及兜底投资人,采用“反向出售式重整”方式,将该公司名下水运领域的商业字号、资质荣誉等确认为重整保留资产,剥离其他财产和负债,并通过破产清算进行处置。经过前期周密推进,假马投资人一次性缴纳投资款2320万元。2023年8月,该公司的股权拍卖成功,目前已成功完成资质续期,化解债权债务2.09亿元,80余名职工实现了再就业。

【典型意义】

该案通过创新采用“假马竞价”“反向出售式重整”方式,实现了民营企业资产的保值增值,破茧重生。

“行政调解+司法确认”保护地理标志商标

【案情简介】

2006年,“胶州大白菜”注册为国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被评为“中国名牌农产品”,2023年被国家知识产权局列入第二批“地理标志运用促进重点联系指导名录”。胶州市大白菜协会作为该商标的持有人,完成了胶州大白菜标准化生产技术研究与开发,提升了“胶州大白菜”品牌度和美誉度。

2023年11月,胶州市大白菜协会发现,胶州市某种子店未经授权,擅自在其店内销售的白菜种子外包装上使用“胶州大白菜”字样,涉嫌侵犯其享有的“胶州大白菜”商标权。经市场监督管理局查处,某种子店将剩余种子下架,并赔偿胶州市大白菜协会的经济损失。在市场监督管理局和胶州法院引导下,当事双方签订了行政调解协议书,并向胶州法院申请司法确认,法院于立案当天便出具民事裁

定书,确认双方达成的调解协议有效。

【典型意义】

该案是通过“行政调解+司法确认”方式,保护国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的典型案例,是人民法院多元化解知识产权纠纷的有益尝试。

府院联动强制腾迁助推城市更新建设

【案情简介】

青岛某包装有限公司与青岛某商贸有限公司、青岛某建材市场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案,法院判决该商贸公司、建材公司限期内将某处办公用房及土地腾还给该包装公司。但该商贸公司、建材公司将该办公用房租给占用人使用,法院多次张贴腾迁公告,占用人仍拒绝腾还,损害了该包装公司的胜诉权益,严重影响了“重庆路快速路项目”推进。

青岛中院查明,该土地占地面积2万余平方米,内有3.3万余平方米违章建筑,入驻四家汽车4S店、酒庄1处,存放500余辆汽车、大量零部件和1000余箱酒水,且占用人拒绝腾迁。经周密部署,青岛中院依法开展强制腾迁行动,出动干警137人、警车13辆,联合李沧区政府职能部门、街道办、公证处等,并邀请省、市两级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零距离见证、监督执行。法院历时8小时顺利腾出酒庄,后经过4小时七轮谈判,4家商户同意搬离该土地及办公用房,强制腾迁行动圆满结束。

【典型意义】

“重庆路快速路项目”是2023年重点建设类市级重大项目,该土地及房屋位于该项目必经节点。人民法院充分发挥府院联动机制作用,协调多方参与,联动配合,有效保障了该土地和房屋顺利腾迁,为服务保障城市更新建设提供了有力司法保障。

平安市北消防专栏

第 132 期

市北区:消防宣传进社区 提升群众安全意识

■青岛财经日报/首页新闻 记者 蒋世龙 通讯员 崔鹏

为普及消防安全知识,增强全民消防安全意识,近日,青岛市市北区消防救援大队在辖区康平路社区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培训(右图)。

当天,大队宣传员讲述了做好消防安全工作的重要性,阐述了火灾的危险性、破坏性,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解了如何正确报警、灭火器的操作方法、消火栓的使用方法、火场逃生方法以及消防逃生面具使用等实用知识,讲解了在日常工作中应该注意哪些消防安全事项以及如何开展消防疏散演练,从事故防范到应急处理让参训人员对消防知识有了全新的认识。



通过开展多举措、全覆盖的消防安全培训活动,使社区居民熟悉了火灾应急处置流程,增强了防范意识和自救能力,有效提升了单位、社区应对火灾等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在社会面营造了浓厚的消防宣传氛围。

主办:青岛市市北区消防救援大队 地址:青岛市市北区威海路166号

平安黄岛消防专栏

第 29 期

黄岛消防深入辖区派出所开展消防业务培训

■青岛财经日报/首页新闻 记者 蒋世龙 通讯员 李清浩 高偲喆

为切实提高辖区派出所民警消防监督业务水平,有效推进派出所消防工作开展,确保辖区社会面火灾形势持续稳定,1月23日,青岛市黄岛区消防救援大队深入辖区灵山卫派出所,就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工作对派出所民警进行全方位培训指导(右图)。

当天,大队监督干部围绕日常消防监督检查工作与派出所负责人进行交流,了解当前派出所消防监督检查开展情况,梳理当前派出所开展消防工作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并提出解决方案和建议,切实履行消防安全检查职责,共同探索火灾防控联动联动联治机制,协同配合、强化措施,形成火灾防控工作合力,提高工作效能,坚决预防和遏制各类火灾事故发生。随后,详细讲解了如何开展日常消防安全检查、如何填写《消防监督检查记录》,针对现场检查、隐患查找、督促整改等容易出错的环节及如何解决好这些问题进行具体分析,全面加强民警对消防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和消防执法程序的理解,为派出所民警更好地开展消防工作奠定坚实基础。



培训结束后,大队监督干部和派出所民警联合社区网格员实地开展消防监督联合检查,组织监督人员与派出所民警对辖区“九小场所”消防安全进行监督检查,根据实际情况讲解各场所的消防安全监督检查方法、检查重点、执法依据以及基本程序、注意事项等,切实提升了派出所民警消防监督管理工作的“实战”能力。

主办:青岛市黄岛区消防救援大队 地址:青岛市黄岛区海王路899号